

# 高明区荷城街道功德园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(单独选址)项目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高明区荷城街道功德园用地报批技术服务(单独选址)项目
2	项目委托单位情况	<p>项目委托单位名称: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高明分局荷城管理所</p> <p>地址: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洲片区公正路 76 号</p> <p>联系电话: 宋先生</p> <p>联系人: 0757-88223866</p>
3	中介服务名称	高明区荷城街道功德园用地报批技术服务(单独选址)项目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备工程咨询(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)服务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等相关文件规定, 提供高明区荷城街道功德园用地报批(单独选址)技术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按照项目委托单位要求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: 最高限价 60 万元。</p>
8	服务时间	合同双方自行约定,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9	验收	取得建设用地批复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委托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委托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